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2024 年集成柜台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2024 年集成柜台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2024 年集成柜台采购项目。

2.2 招标内容：集成柜台（含柜台主柜、柜员副柜、柜员边柜），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 供货要求”。

2.3 招标数量：本次采购预计采购数量为 19 套，以实际供货的数量进行结算，结算价以单价乘以数量进行结算，结算价不超 95 万元。（注：本项目招标数量为预估数量，招标人不承诺具体的供货数量）

2.4 供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二年，按招标人要求分批供货并完成安装。

2.5 交货时间：设计方案通过后，在招标人规定时限内完成交货及安装。

2.6 交货地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指定地点。

2.7 质保期：自运行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 5 年。

2.8 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总价：95 万元；单价：5 万元/套（含税价）。

2.9 质量要求：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的规定。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具备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

3.2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 2020 年-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不满 3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3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当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进行查询，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2）投标人当前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此条只针对企业法人），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 2 项现金整体柜台供货业绩，须提供合同及合同对应发票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

3.5 其他要求：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2）集成柜台必须具备“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

（3）提供的集成柜台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公安部 GA38-2021《银行安全防范要求》，透明防护板防弹性能必须达到 GA165-2016、GA844-2018 标准，透明防护板的着弹面须朝向客户服务区（提供承诺书），若产品的原材料有省级或以上检测单位出具检验合格的质量检验/检测报告的，可提供检验/检测报告。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9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4.2 获取方式如下（**请仔细阅读获取方式并按步骤进行操作**）：

4.2.1 首次登陆：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通过“公众号”底部菜单进入公告列表，并填报投标人基本信息，请确保信息填写无误后提交。

4.2.2 上传资料：点击公告列表进入详情页面，在详情页底部即可“获取文件”，填写信息并上传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提交成功后请联系项目工作人员确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对申请资料进行确认，通过后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回传。

4.2.3 获取招标文件：资料确认通过后，投标人即可缴纳文件费，费用支付成功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

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4 注意事项：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招标文件售价 800 元/份，售后不退。

注：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开标现场不接受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4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截止时间，下同)前，需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5.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到场递交，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招标项目开标会将于上述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进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http://www.cfcnp.com/>）、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hcta.com.cn/>）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威远街 98 号华夏大厦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235831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A座15楼

联系人：陈恩莲、李红丽、侯圣美

联系电话：15808811081、15498845058

传真：0871-64885090

电子邮箱：710269680@qq.com

开户名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871902008910802（基本户非保证金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联盟路支行